

管理学院 2025 年学科竞赛、学术论文、 科技成果类素质教育积分评定标准

根据教务部《关于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素质教育积分申报和认定的通知》，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北京理工大学素质教育积分管理办法（2023 年 11 月修订）》的精神，指导学生进行学科竞赛、学术论文、科技成果三类项目积分申报认定，管理学院特制定本标准。

公示期：2025 年 12 月 18 日-12 月 23 日，如有异议，可通过电话或邮箱反馈，电话：81381113；邮箱：shiruabit2025@163.com。

管理学院

2025 年 12 月 18 日

一：学科知识、创新创业竞赛活动积分评定标准

竞赛创新积分=A*B*C

1. A 为获奖等级

活动项目	获奖等级或内容		分值
竞赛	国际级	特等奖或一等奖	5分
		二等奖	3.5分
	国家级	一等奖	4分
		二等奖	3分
		三等奖	2分
	省部级	一等奖	3分
		二等奖	2分
		三等奖	1.5分
	校级	一等奖	2分
		二等奖	1.5分
		三等奖	1分
备注	① 如竞赛奖项等级为“冠军”、“亚军”、“季军”，或奖项名称为“十佳”、“优秀”等，则参赛人数前3%以内等同于“一等奖”；前10%以内等同于“二等奖”；前20%以内等同于“三等奖”。 ② 证明材料：相关证书或赛事主办方证明。		

2. B为同一项目类学生排序系数

集体项目的前三名参赛者获取相同的最高学分，第四名以下（含第四名）的参赛者乘以调节系数50%后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0.5为界限，0.1-0.4则取0；0.5-0.9则取0.5。

3. C 为竞赛项目的影响因子

管理学院竞赛项目影响因子对应表

竞赛名称	影响因子（参考）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1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1
“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1
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年会展示	1

全球可持续性供应链学生竞赛	1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1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1
全国大学生人力资源职业技能大赛 (HRU)	1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1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1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1
全国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1
外研社全国大学生英语系列赛-英语演讲、英语辩论、英语写作、英语阅读等	1
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1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大数据挑战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移动应用创新赛、网络技术挑战赛、人工智能创意赛	1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	1
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品牌策划竞赛、会展专业创新创业实践竞赛、国际贸易竞赛、创新创业竞赛	1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1
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	1
全国大学生机械创新设计大赛	1
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	1
全国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1
全国大学生交通科技大赛	1
“西门子杯”中国智能制造挑战赛	1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1
“中国软件杯”大学生软件设计大赛	1
ACM-ICPC 国际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1
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1
全国大学生工程训练综合能力竞赛	1
“正大杯”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	0.8
“尖烽时刻”全国商业模拟大赛	0.8
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	0.8
“攻守道”全国大学生企业模拟经营挑战赛	0.8
APMCM 亚太地区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0.8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	0.8

北京市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0.8
“飞思卡尔”全国大学生智能车竞赛	0.8
中国节能竞技大赛（亚洲汽车环保赛）	0.8
“科云杯”全国大学生本科组财会职业能力大赛	0.6
全国大学生机械产品数字化设计大赛	0.6
国际基因工程机器大赛	0.6
全国大学生组织管理能力大赛	0.4
北京理工大学“世纪杯”系列竞赛	0.4
全国企业模拟竞赛大赛	0.4
“蓝庭”智能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大赛	0.2
金风杯智慧能源挑战赛	0.2
经管专业竞赛——bridge+全国青年商战模拟大赛	0.2
摩根斯坦利金融商业赛	0.2
京东方全国创挑赛	0.2

对于以上未涉及到的项目，若其确实具备较高水平且对学院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具有较为显著推动作用，经学院认定后可追加赋值。

二：公开发表作品积分评定标准

公开发表作品创新积分 = **A*B**

1.A 为发表作品等级

活动项目	发表级别	分 值	
学术论文	学院认定的 SCI, SSCI 期刊论文及《管理科学学报》《管理世界》《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期刊论文	第一作者	4 分/篇
	国内核心学术刊物	第一作者	2 分/篇
	国内一般核心学术刊物或 专门刊物, EI, ISTP, ISSHP, A&HCI (含国际会议论文)	第一作者	1 分/篇
	校级以上学术会议论文集及内部刊物	第一作者	0.5 分/篇
备注	<p>① 学术论文发表以收到收录通知书或正式刊物为准 ② 证明材料：录用通知书或正式刊物</p>		

2.B 为作者排序系数

第一作者系数为 1, 若导师为第一作者, 则学生第二作者可视为第一作者。

第二、三、四作者以该作品第一作者得分为基础, 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80%、60%、40%后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 以 0.5 为界限, 0.1-0.4 则取 0; 0.5-0.9 则取 0.5。

第四作者以下不得分。

三：科技成果和发明创造积分评定标准表

科技成果和发明创造创新积分=A*B

1.A 为成果发明等级

项目	获奖名称和等级	分 值
产品、 软件、 课件	成果转让	4
	推广应用	3
	成果鉴定	2
专利	发明专利	4
	外观设计	1
	实用新型专利	1
	专利转让或许可	3
备注	<p>① 产品、软件、课件等成果转让，以双方鉴定的技术成果转让合同书和打入学校的转让经费为准；产品、软件、课件等成果的推广应用，以学校或个人应收到的分成部分经费为准；产品、软件、课件的成果鉴定，以校级以上组织的专家鉴定会形成的科技成果鉴定文件为准。</p> <p>② 专利获准以收到交证书费通知书或正式专利证书为准。</p> <p>③ 证明材料：收录通知书或专利证书。</p>	

2.B 为负责人排序系数

第一转让人、第一开发人、第一研制人、第一专利人等第一负责人系数为 1。

第二、三、四负责人以第一负责人得分为基础，依次乘以调节系数 80%、60%、40%后保留小数点后一位数字，以 0.5 为界限，0.1-0.4 则取 0；0.5-0.9 则取 0.5。

第四负责人以下不得分。